



40多个省市对殡葬管理进行立法

推进殡葬改革保障群众“身后事”

□ 本报记者 蒲晓磊

4月1日,贵州省贵阳市民政局、贵阳市殡葬管理所组织9户逝者家庭赴天津市参加海葬活动;4月7日,在浙江省温州市第七次骨灰联合海葬活动上,150位逝者家属为自己的亲人报名,让逝者魂归大海……今年清明节前后,许多逝者的家属选择了海葬。

近年来,随着殡葬改革深化和移风易俗推进,海葬等节地生态安葬方式出现在更多人的选择里,鲜花祭扫、绿化植树、家庭追思、社区或集体公祭等文明低碳祭扫方式逐步涌现。

文明现代祭扫新风尚的逐步形成,是我国殡葬改革取得显著成效的一个缩影。民政部社会事务司司长王金华指出,为更好满足群众殡葬需求,我国持续提升完善殡葬法规政策体系,各地将提升殡葬公共服务能力纳入基本民生需求保障范围,不断加大财政支持力度,持续推进殡葬公共服务体系建设。

殡葬法规政策体系不断健全

2022年9月1日起,新修订的《长沙市殡葬管理条例》施行,多项惠民政策也配套出台,仅基本殡葬服务费用免除这一项,预计每年可为市民群众节约费用近1亿元。来自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四方坪街道的刘伟(化名)对此感受颇深,他通过拨打96321(长沙市遗体接运服务热线)为其父治丧,花费了2486元,比之前联系的中介公司节约了5600余元。

通过立法保障群众“身后事”,是推动殡葬工作持续健康发展的保障。1997年7月,《殡葬管理条例》颁布实施,标志着我国殡葬管理进入了制度化、法制化和规范化阶段。近年来,40多个省市对殡葬管理进行立法,我国已经初步建立了比较完整的殡葬法规体系,殡葬管理步入了有法可依的法治轨道。

在积极推进相关立法的同时,我国还配套出台了相关政策。比如,在保障困难群众基本殡葬需求方面,各地不断完善各项具体措施,切实减轻群众丧葬负担,取得了明显进展。

民政部社会事务司副司长朱玉军介绍说,目前,全国31个省份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全部建立了面向城乡困难群众的惠民殡葬政策,通过减免费用或补贴方式提供遗体接运、存放、火化、骨灰寄存以及绿色生态安葬等基本殡葬服务。北京、天津、江苏、浙江、江西、山东、河南、广东、四川等9个省份的惠民殡葬政策已覆盖全体户籍居民。



选择生态安葬人数快速增长

4月2日,由北京市、天津市、河北省三地民政部门联合主办的“情融渤海 爱寄沧溟”2023年京津冀骨灰撒海活动在天津渤海湾举行。来自河北省唐山市的逝者家属薛晓东说,根据逝者生前的意愿,通过京津冀骨灰撒海活动,把他们的骨灰撒到大海里,“这是一种融入自然的行为,也了却了父母的遗愿”。

天津市民政局殡葬事业管理处工作人员兰岚介绍说,骨灰撒海并不是直接把骨灰撒入海中,而是把骨灰放在一个可降解的骨灰袋里,然后通过传送装置将骨灰袋撒进大海,相较于传统的骨灰安葬方式,骨灰撒海更加注重精神传承,倡导回归自然,不占用土地,不污染环境,有利于节约资源,减轻群众负担,体现了公益惠民、生态、文明的现代殡葬新风尚。

近年来,群众对于海葬、树葬、花葬、骨灰晶石等节地生态安葬的需求越来越大,为鼓励引导更多群众选择节地生态安葬方式,各地纷纷出台生态安葬补贴政策。目前,全国已有26个省份出台推行节地生态安葬具体实施意见,对选择节地生态安葬方式采取激励奖励措施,加大节地生态安葬设施建设力度。北京对骨灰撒海每例补贴4000元,

上海进一步规范生态安葬和海葬补贴申领、发放流程,辽宁2022年的全省骨灰海葬补贴标准较往年提高近30%,广西下发专项补助资金支持不保留骨灰的节地生态安葬活动,浙江11个设区的市90个县(市、区)全部出台和完善生态安葬补贴政策。

“随着各地对公益性生态安葬设施建设的力度加大,相关惠民政策和奖补激励措施的推行,自愿选择生态安葬方式的人数快速增长趋势,越来越多的群众接受和认同这些方式,特别是一些党员干部带头参与,起到了很好的表率作用,相信节地生态安葬方式会成为社会的主流选择。”王金华说。

推进殡葬公共服务体系建设

近年来,我国将提升殡葬公共服务能力纳入基本民生需求保障范围,通过纳入规划统筹推进,不断加大投入力度,不断完善服务体系等举措,持续推进殡葬公共服务体系建设。

2016年以来,国家将殡葬服务设施建设纳入“十三五”社会服务兜底工程实施方案,纳入国家“十四五”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纳入“十四五”时期社会服务设施兜底线工程实施方案和“十四五”规划102项重大工程,加强殡仪馆、公益性骨灰堂、农村公益性公墓

建设,推动老旧殡仪馆改造,推行节地生态安葬奖补制度。同时,民政部联合发展改革委出台《“十四五”推进火葬区殡仪馆补空白实施方案》,重点推进火葬区的249个县级殡仪馆“空白点”建设。到“十四五”末,推动实现全国基本殡葬服务设施所有县市全覆盖目标,为推进和深化殡葬改革提供基础保障。

“十三五”以来,国家累计安排中央预算内资金51.5亿元补助殡仪馆、公益性骨灰堂等建设项目和火化炉等设备购置项目。民政部本级福彩公益金累计支出近7.7亿元支持中西部地区和参照中西部地区政策的东部省份殡葬基础设施设备更新改造项目。近年来,各地也不断加大财政投入力度,支持殡葬服务设施建设。

近年来,随着各地不断加快殡葬服务设施建设,不断优化殡葬服务设施布局,全国基本殡葬公共服务体系逐步完善。目前,全国共有殡仪馆2100多个、殡仪服务站1300多个、公益性公墓(含农村公益性墓地)71000多个、经营性公墓2400多个、公益性骨灰堂14000多个。

“下一步,我们将坚持以公益属性为导向,健全基本殡葬服务制度,加大公益性殡葬设施建设,严格规范殡葬服务和经营行为,推动形成与中国式现代化相适应的殡葬服务保障体系。”朱玉军说。

漫画/李晓明

建设,推动老旧殡仪馆改造,推行节地生态安葬奖补制度。同时,民政部联合发展改革委出台《“十四五”推进火葬区殡仪馆补空白实施方案》,重点推进火葬区的249个县级殡仪馆“空白点”建设。到“十四五”末,推动实现全国基本殡葬服务设施所有县市全覆盖目标,为推进和深化殡葬改革提供基础保障。

“十三五”以来,国家累计安排中央预算内资金51.5亿元补助殡仪馆、公益性骨灰堂等建设项目和火化炉等设备购置项目。民政部本级福彩公益金累计支出近7.7亿元支持中西部地区和参照中西部地区政策的东部省份殡葬基础设施设备更新改造项目。近年来,各地也不断加大财政投入力度,支持殡葬服务设施建设。

近年来,随着各地不断加快殡葬服务设施建设,不断优化殡葬服务设施布局,全国基本殡葬公共服务体系逐步完善。目前,全国共有殡仪馆2100多个、殡仪服务站1300多个、公益性公墓(含农村公益性墓地)71000多个、经营性公墓2400多个、公益性骨灰堂14000多个。

“下一步,我们将坚持以公益属性为导向,健全基本殡葬服务制度,加大公益性殡葬设施建设,严格规范殡葬服务和经营行为,推动形成与中国式现代化相适应的殡葬服务保障体系。”朱玉军说。

漫画/李晓明

权益,未采取必要措施的,与该网络用户承担连带责任。

刘俊海表示,当前活人被网络祭扫的事件屡屡发生,平台方必须提高警惕,完善审核机制,否则一旦出现问题,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相关部门也应压实平台责任,合力杜绝此类事件的发生。

完善法规进行全面规范

鉴于网络祭扫平台的快速发展和乱象频发的现状,3月31日,中央网信办秘书局、民政部办公厅发布了《关于规范网络祭扫秩序 倡导文明新风尚的通知》,强调网络祭扫平台应依法依规做好用户账号注册、实名认证管理,建立健全账号管理制度规范,采取有效措施,严防“活人被祭拜”“随意立碑建网墓”等问题。同时,要求网络祭扫平台合理设置祭扫用品和服务项目,不得巧设名目收取高额服务费。

“网络祭扫绝非合法之地,必须将其纳入法治轨道,确保其在法治轨道上规范发展。”在刘俊海看来,当前网络祭扫乱象频发的一个重要原因就是有关网络祭扫的相关法律法规存在缺陷现象。无论是现行的《殡葬管理条例》,还是民政部于2018年9月公布的《殡葬管理条例(修订草案征求意见稿)》,均未涉及任何有关网络祭扫的内容,这也导致网络祭扫等领域存在监管盲区,乱象丛生。

考虑到网络祭扫行为日益普遍,刘俊海建议,有必要完善相关法律法规,针对网络祭扫制定专项规定,一方面,要明确并压实平台审核等责任。另一方面,要明晰网络祭扫的正规流程,哪些人通过哪些程序、提供哪些材料可以申请进行网络祭扫,还要进一步明确网络祭扫的监管部门,并加大对网络祭扫平台的监管抽查力度,全方位规范网络祭扫行为。

活人被网祭事件不时上演 网上建馆审核有待规范

记者体验“免费”创建逝者网络纪念馆

□ 本报记者 赵晨熙

好好的大活人,却被人在网络平台建立纪念馆“祭奠”?如此荒唐的事正在网络上不时上演。

近日,浙江一名网友发现自己的照片被人恶搞,发布在某网络祭扫平台的墓碑上。记者注意到,类似活人网祭事件此前不时见诸报端。

网络时代,传统祭扫活动也不免“触网”。据民政部统计数据,2022年清明,全国已有2300多个网络祭扫平台,进行网络祭扫的群众高达2156万人次,同比增长近192%。

然而,随着网络祭扫的火热,活人被网祭、平台乱收费等各类网络祭扫乱象层出不穷。

“网络祭扫绝非合法之地。”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刘俊海近日接受《法治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考虑到网络祭扫具有越来越高的普及性,应尽快厘清网络祭扫的法律边界,并完善相关法律法规,确保网络祭扫在法治轨道上规范有序发展。

网祭平台审核形同虚设

据该浙江网友透露,他被祭奠的网络平台是一款名为“天堂念”的App。

“让思念没有距离”,记者注册登录后发现,免费创建逝者纪念馆,是这款App的主要特色。

记者点击免费创建逝者纪念馆界面后,系统提示需填写逝者姓名、性别、生卒年月等真实信息,并上传逝者形象照片。同时,特别提示用户创建纪念馆需经过机器审查和人工审查,经审查通过后方可创建成功。

选择创建单人纪念馆后,记者编写了逝者姓名、性别和生卒年月,并随意

上传了一张网络图片。“敏感词检测通过,姓氏数据库检测通过,敏感人名检测通过”,仅几秒钟后,这道所谓的“双重审查”程序就检测完毕,记者成功创建了一个“虚拟”的逝者纪念馆。

点开纪念馆后,映入眼帘的是一幅在树林中的墓碑图片,“逝者”照片、姓名和生卒年月均在墓碑上显示,墓碑右侧还可以进行献花圈、点蜡烛、敬香、扫墓等操作,用来“充实”这块网墓。

记者发现,除放置花圈、蜡烛和上香是免费操作外,扫墓和摆放祭品均需在平台内充值购买福气值,10元可购买100福气值,100元可购买1000福气值,也可以购买99元的永久会员,升级会员后,将获得扫墓和所有祭品免费使用等权益。

如今,类似“天堂念”这样的网络祭扫平台并不鲜见,记者接连体验了几款类似软件后发现,这些平台的模式和功能非常相似,主打口号都是免费为已故亲人建立纪念馆。但建馆成功后,平台会用各种手段诱导用户充值购买虚拟祭品,或开通终身会员,个别平台甚至会在主页面设置逝者纪念馆排名,给予那些高充值用户一个“展示”的机会。

然而与平台在吸金方面大花心思不同,记者体验后发现,大多数网络祭扫平台在创建所谓的逝者纪念馆时,对逝者姓名、生卒年月等信息审核形同虚设,用户无需提供包括死亡证明等任何证明材料,即可轻松完成创建。

合力压实平台审核责任

“在网祭平台祭奠活人,不论出于报复、恶搞还是其他任何目的,都已涉嫌违法。”刘俊海指出,故意在网祭平台建立未死亡人士的网上纪念馆或网上墓地,已涉嫌侵犯他人的人格权,需依法承担相应民事责任。如果编造、造谣当事人的

生平简介,“死亡”过程等,还可能涉嫌诽谤罪。此外,在网上公开散布他人真实的个人信息,也涉嫌侵犯公民的隐私权,是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的行为。

记者注意到,此类活人被网络祭奠的事件此前已有相关判例。

2022年11月,福建厦门市路璐(化名)的姓名、出生日期、籍贯等个人信息和多张照片被他人放在某网络祭扫平台的“纪念馆”里。路璐状告平台侵害其肖像权、名誉权。

法院认为,根据民法典规定,公民在从事网络操作过程中,不得利用网络平台侵害他人民事权益;如果利用网络侵害他人民事权益,应当承担侵权责任。网络服务提供者亦应履行严格审查义务,防止用户利用网络平台实施侵权行为;如果未严格审查被纪念者的信息,未严格落实注册用户实名认证,导致实际侵权人认定难,依法应承担侵权责任。

在刘俊海看来,这起案例应当令各大网络祭扫平台警醒,网络祭扫是利用互联网更便捷地去祭拜逝者,因此平台对于逝者身份必须进行严格审核,这也是网络祭扫必须遵守的底线。平台方应要求用户提供相关部门出具的死亡证明,网络纪念馆设立者与被纪念人的身份关系等必要材料,进行严格的人工审查,只有这样才能防止别有用心者利用网络祭扫平台侵害他人的合法权益。

民法典第一千一百九十七条规定,网络服务提供者知道或者应当知道网络用户利用其网络服务侵害他人民事

中国残联召开建议提案交办会

压实办理责任注重成果转化

本报讯 记者蒲晓磊 近日,中国残联召开全国两会建议提案交办会,部署相关工作。

会议指出,全国两会涉及残疾人事业发展的建议提案,时效性、专业性、代表性、指向性都很强,反映了全国人大代表、全国政协委员对残疾人的关心关注,对残疾人事业的重视支持,是残疾人事业发展的重点工作和重要抓手。十三届全国人大和全国政协期间,中国残联共办理了12件议案,355件建议,182件提案,推动国家开展无障碍环境建设立法,建设康复大学、批准马拉喀什条约、建立残疾人康复救助制度、落实按比例就业制度等,有效促进了残疾人事业发展和残疾人权益保障。

会议强调,今年是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也是十四届全国人大和全国政协履职的第一年,各部门要增强做好建议提案办理工作的政治自觉;充分把握残联“为残疾人分忧、为党和政府分忧”的职责使命,增强做好提案办理工作的政治责任;重点加强办理成果转化,提高建议提案办理工作的政治担当;按照党中央关于开展主题教育、大兴调查研究的决策部署和工作要求,积极沟通联络,加强协同配合,压实办理责任,注重成果转化,认真办好今年全国两会交办的每一件建议提案,达到“办理一件、推动一片”的良好效果,以实际行动回应代表委员关切,以实际行动提升残疾人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教育部部署开展第二批学校急救教育试点

构建系统的急救育人体系

本报讯 记者赵晨熙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推进落实《教育部等五部门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卫生与健康教育工作的意见》精神,教育部近日印发通知部署开展第二批全国学校急救教育试点工作,拟遴选1000所学校参与试点。

第二批试点工作牢固树立“健康第一”的教育理念,在试点学校深入开展急救教育,完善学校急救教育育人体系,提高师生急救技能,增强学校应急管理能力。

试点工作主要有三项重点任务。一是普及急救知识。将急救教育融入学校的课堂教学、课外实践等教育教学活动,形成校内校外、课内课外、线上线下等多种教育形式并存的学校急救教育模式。二是配备急救设施。试点学校要按照有关学校卫生工作标准,校园急救设施设备配备标准等,结合学校规模、环境、布局、交通、建筑等实际情况,配备足用的校园急救设施设备。三是构建育人体系。要求各地积极会同相关部门,完善教学内容的资源,加强师资队伍,建立考核评价机制,构建系统、完整的急救育人体系。

科学技术普及法修改草案公开征求意见

推动科普与科技创新紧密协同

本报讯 记者朱宁 记者从科技部获悉,为了更好地实施科教兴国战略,人才强国战略和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全面促进科学技术普及,加强国家科普能力建设,科技部组织起草了科学技术普及法修改草案,并于近日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意见反馈截止日期为2023年5月14日。

现行科普法共6章34条,立法的主要出发点是加强科普的组织管理,明确相关职责以及为科普提供保障。修改草案共9章66条,细化和丰富了现行法中较为原则、仍符合当前情况的条款,并结合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 and 实践经验,大幅度补充了新的制度措施。

修改草案坚持把科学技术普及放在与科技创新同等重要位置,推动科普与科技创新紧密协同、统筹部署,明确科普工作职责,保护公民参与科普活动的权利,强调保护科普活动的知识产权,支持社会力量兴办科普事业以及促进科普对外合作交流,提升全民科学素质。同时,修改草案增加国家科普工作组织协调机制等内容,明确国务院科学技术行政部门及其他行政部门的科普工作职能,特别强调卫生健康、生态环境等国家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以及地方政府的科普职责,同时,强化主体责任,明确科普是全社会的共同责任。

为进一步促进科普高质量发展,全方位加强和规范科普活动,提升科普产品、基础设施以及资源供给水平,修改草案增加“科普活动”一章;进一步强调建设科普人员队伍,加强科普人员激励和约束,为开展科普活动提供有力保障,修改草案新增“科普人员”一章;为充分体现促进全民科学素质提升,培育高素质人才的需求,修改草案新增“公民科学素质”一章。

此外,修改草案还进一步完善科普评价激励以及保障机制。

文旅部门联动金融、电商、新媒体平台

开展文化和旅游消费促进活动

本报讯 记者朱宁 记者近日从文化和旅游部获悉,本着“地方为主、企业自愿、广泛动员、互利共赢”的原则,围绕五一、中秋、十一、元旦等传统节日、法定假日和暑期等旅游旺季,文旅部将组织开展主题为“促进文旅消费 共享美好生活”的2023年文化和旅游消费促进活动(以下简称“促进活动”)。

各地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将广泛动员文化和旅游企事业单位,积极联动金融机构、电商平台、新媒体平台等,贯穿全年举办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线上线下相结合的系列促消费活动,改善消费条件,创新消费场景,优化消费环境,营造良好消费氛围,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激发居民文化和旅游消费热情,促进消费加快恢复和产

业高质量发展。

“促进活动”还将推出消费惠民措施,包括落实“百城百区”金融支持文化和旅游消费行动计划,制定实施消费补贴,积分奖励兑换等惠民措施,落实小微企业减费纾困政策,提升支付便利化水平,鼓励各地因地制宜推出消费惠民措施,引导文化和旅游市场主体在活动期间推出各具特色的优惠促销政策,进一步加大惠民力度。在消费场所建设和惠民措施实施中做好适老化服务。

据悉,近期,全国文化和旅游行业呈现快速复苏的良好势头,有关数据显示,一季度全国演出市场供给和需求市场强势上行,比去年同期明显增长。在旅游市场方面,多平台和旅行社数据显示,“五一”假期预订高峰已提前到来,预计民众出游需求将强劲释放。

国家卫健委新闻发布会介绍

已设置76个国家区域医疗中心

本报讯 记者赵晨熙 国家卫生健康委近日举行新闻发布会,介绍“优质医疗资源扩容下沉和区域均衡布局”有关情况。国家卫生健康委医政司副司长李大川介绍,截至目前,全国已设置13个专业类别国家医学中心,同时在医疗资源薄弱的地区设置76个国家区域医疗中心。

“县医院是县级医疗卫生服务网络的龙头和城乡医疗卫生服务体系的纽带。”李大川介绍说,通过开展三级医院对口帮扶县医院等工作,引导城市优质资源下沉,持续提升县医院综合能力。截至2022年年底,87.7%的县医院达到二级医院能力,45.6%的县医院达到三级医院能力。

李大川表示,国家卫健委将继续开展城乡对口支援,推动人才下沉。组织三级医院对口帮扶县医院,每年派遣不少于5名医院管理和卫生专业技术人员,每人连续驻点帮扶不少于6个月,保证受援医院全年均有驻点人员驻点帮扶。组织医疗人才“组团式”帮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县医院,县医院每批次派遣5人到7人,每人帮扶时间至少1年。同时,采取“师傅带徒弟”“团队带团队”等方式,帮助受援医院培养综合管理人才和专业技术人才。